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立群先生召集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在《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执行。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的程序和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姚治书、陈柳明、张晓、卢少晴、彭颖凡、向杰、于建兵、李科等共计 8 人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目前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了上述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6,000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16,930.2599 万股减少至 16,924.6599 万股，注册资本由 16,930.2599 万元减少至 16,924.6599 万元，现对《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淀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

请合计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